

[首页](#)[政采法规](#)[购买服务](#)[监督检查](#)[信息公告](#)[国际专栏](#)[PPP频道](#)

当前位置：首页 » 政采公告 » 地方公告 » 竞争性磋商公告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学校财产保险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

2023年06月26日 16:12 来源：中国政府采购网 【打印】 【显示公告概要】

项目概况

学校财产保险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001号长安大厦1号楼20层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2023年07月07日 14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SYZB20230152

项目名称：学校财产保险服务项目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预算金额：35.0000000 万元（人民币）

最高限价（如有）：35.0000000 万元（人民币）

采购需求：

保障三校区固定资产（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需求）。

合同履行期限：一年

本项目(不接受)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1)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：强制采购在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以“★”标注的品目。2) 鼓励节能政策：在技术、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，优先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产品。3) 鼓励环保政策：在性能、技术、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，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。4) 本项目切实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2〕12号）、《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财政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

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、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沪府规〔2022〕5号）以及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财采〔2022〕1号）等相关文件规定，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(1)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时间：2023年06月27日至2023年07月03日，每天上午9:30至11:00，下午13:30至16:00。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001号长安大厦1号楼20层

方式：现场现金领取

售价：¥500.0元（人民币）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3年07月07日14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001号长安大厦1号楼20层

五、开启

时间：2023年07月07日14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001号长安大厦1号楼20层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磋商供应商请于2023年06月27日至2023年07月03日，每天上午9:30—11:00，下午13:30—16:00（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委派授权代表持以下资格证明文件，至上海申谄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参加报名，竞争性磋商文件工本费500元/本，售后不退。报名同时请随带下列证件及原件：

(1) 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如是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(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授权委托书、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（盖公章）

(3) 被委托人为本单位在职员工的书面声明函（盖公章）

注：以上需提交的资料如有缺漏，代理单位将拒绝接受其报名。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地址：浦东新区上川路995号

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曹老师 电话：5021830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上海申谄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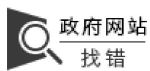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001号长安大厦1号楼20层

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嫣 电话：021-54960852/18817361113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嫣

电话： 021-54960852

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

网站标识码：bm14000002 | 京ICP备19054529号-1 |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

© 1999-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| 联系我们 | 意见反馈